



卫生行政执法文书

编号： 2023072417171741205601

现场笔录

第 1 页共 1 页

当事人： 鲁山县伊蓓诺美容店（地址：鲁山县望城路与鲁班路交叉口向北50米路东
；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：李晓燕；性别：女；民族：汉；职务：负责人）

检查机关： 鲁山县卫生健康委员会

检查时间： 2023 年 07 月 24 日 17 时 14 分至 17 时 24 分

检查地点： 鲁山县望城路与鲁班路交叉口向北50米路东 鲁山县伊蓓诺美容店

卫生监督员示证检查，执法证件号码：16040722047、16040722030。

检查记录：

鲁山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行政执法人员王璞（行政执法证号：16040722047），郜国彬（行政执法证号：16040722030）向鲁山县伊蓓诺美容店出示执法证件、表明身份，并说明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

在李晓燕的陪同下，对鲁山县伊蓓诺美容店进行现场检查并了解相关情况，经检查发现：

- 1、美发的染烫发操作间（区）无独立排风设施、与集中空调相通。

（以下空白）

当事人签名：李晓燕

2023年07月24日

卫生监督员签名：王璞 郜国彬

2023年07月24日



卫 生 行 政 执 法 文 书

编号：2023072417202141205602

卫生监督意见书

第 1 页 共 1 页

当 事 人： 鲁山县伊蓓诺美容店（地址：鲁山县望城路与鲁班路交叉口向北50米路东；法定
代表人（负责人）：李晓燕；性别：女；民族：汉；职务：负责人）

地 址： 鲁山县望城路与鲁班路交叉口向北50米路东 鲁山县伊蓓诺美容店

联系电话：

监督意见：

2023年07月24日，鲁山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卫生监督员王璞、邵国彬（执法证件号：
16040722047、16040722030）向李晓燕出示执法证件后，在李晓燕的陪同下，对鲁山县伊蓓诺
美容店进行现场检查并了解相关情况，提出如下监督意见：

根据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》第三条第一款第（五）项的规定：

1、美发的染烫发操作间（区）应有独立排风设施、不得与集中空调相通。

（以下空白）

当事人签收：

2023年7月24日

鲁山县卫生健康委员会（盖章）



备注：本意见书一式两联，第一联留存执法案卷，第二联交被监督人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制定



编号： 2023072417171741205601
取证材料

第 1 页共 2 页

当 事 人： 鲁山县伊蓓诺美容店（地址：鲁山县望城路与鲁班路交叉口向北50米路东；法定
代表人（负责人）：李晓燕；性别：女；民族：汉；职务：负责人）

检查机关： 鲁山县卫生健康委员会

检查时间： 2023 年 07 月 24 日 17 时 14 分至 17 时 24 分

检查地点： 鲁山县望城路与鲁班路交叉口向北50米路东 鲁山县伊蓓诺美容店
卫生监督员示证检查，执法证件号码：16040722047、16040722030。

取证图片：



当事人签名：

李晓燕
2023 年 7 月 24 日

卫生监督员签名

王璞
2023 年 7 月 24 日



编号： 2023072417171741205601
取证材料

第 2 页共 2 页



当事人签名：

[Handwritten signature]

卫生监督员签名

[Handwritten signature]

2023年7月24日

2023年7月24日